

附件 4

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招生体能测评标准

第一条 男性 50 米跑不超过 9 秒 20 厘秒，女性 50 米跑不超过 10 秒 40 厘秒，合格。

第二条 男性 1000 米跑不超过 4 分 35 秒，女性 800 米跑不超过 4 分 36 秒，合格。

第三条 男性立定跳远超过 205 厘米，女性立定跳远超过 150 厘米，合格。

第四条 男性一分钟引体向上超过 9 次，女性一分钟仰卧起坐超过 25 次，合格。

第五条 考生采取服用违禁药物、使用辅助器械等手段弄虚作假的，其体能测评结论为不合格。

第六条 本标准中的“不超过”“超过”均包含本数。50 米跑、1000 米跑（男）/800 米跑（女）、立定跳远、引体向上（男）/仰卧起坐（女）4 个项目应当全部进行测评，其中有 3 个以上合格的，体能测评结论为合格。

50 米跑、1000 米跑（男）/800 米跑（女）的测试次数均为 1 次，计时和记录时精确到 1 厘秒，其后一位数非零进一。引体向上（男）/仰卧起坐（女）的测试次数为 1 次。立定跳远的测试次数为 3 次，取其中最佳一次成绩记录，测量和记录时精确到 1 厘米，其后一位数舍去。